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本公司"或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 于 2007 年 4 月 10 日以传真形式发出,会议于 2007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举行。

公司董事长汪云曙先生主持会议,应到董事 11 名,实到董事 10 名(董英独立董事因公 不能出席会议,特授权委托何玉林独立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)。

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管人员、律师、会计师列席会议。

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一、经会议投票表决,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:

经选举, 汗云曙先生获得 11 票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经选举, 普乐先生获得 11 票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经选举, 侯树谦先生获得11票当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- 二、经大会审议,表决通过以下议案:
- 1、《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》

选举汪云曙董事、普乐董事、侯树谦董事、钱琳董事、朱绍武董事、王长勇董事为公司董事会战略/ 投资发展委员会委员,汪云曙董事担任主任委员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选举何玉林独立董事、董英独立董事、王长勇独立董事、徐亚董事、 沈南山董事为公司董事会薪酬/ 人事委员会委员,何玉林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选举侯树谦董事、朱绍武董事、何玉林独立董事、董英独立董事、白书云独立董事为公司董事会财务 /审计委员会委员,侯树谦董事担任主任委员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会议以 11 票同意, 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 通过《选举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》。

2、《关于聘仟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会议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、0票弃权,同意聘任朱绍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期三年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管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3、《关于审议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》

会议以11票同意,0票反对、0票弃权,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会计制度的议案》 特此公告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一日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作为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,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的高管人员发表以下意见:

- 1、经审阅朱绍武先生的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,未发现其有《公司法》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,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,并且禁入尚未免除之现象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高管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。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朱绍武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 - 2、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管人员的程序合法、合规。

独立董事: 董英 王长勇 何玉林 白书云